



肥黎指示撐「黃圈」 煽延續「抗爭」

張劍虹供指黎認為有利於「抗到底」《蘋果》英文版內容唯「黃」獨尊



◆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與《蘋果日報》3間相關公司被控串謀勾外力危害國安案，昨日踏入第十六日審訊。控方「從犯證人」、前壹傳媒行政總裁張劍虹繼續作供。連日來，控方就黎智英對《蘋果》英文版下達的編採指示盤問，昨日問及在《蘋果》英文版的文章內提及的「黃色經濟圈」。張劍虹供稱，黎智英支持「黃色經濟圈」，認為有助所謂的「抗爭」，並指示《蘋果》高層籌備「撐小店廣告」，讓「黃店」在《蘋果》免費登廣告。2020年初出現新冠疫情，該計劃一度暫停，至當年的年中恢復。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控方昨日繼續就黎智英對《蘋果》英文版的編採指示提問。張劍虹確認英文版《蘋果日報》的內容包括專題、新聞、訪問和專欄共四個部分。專題是指大型專題，而專欄除了涵蓋中文版《蘋果日報》社論、黎智英撰文的《成敗樂一笑》，還會專找英文作者撰文。

張劍虹憶述，2020年9月，時任英文版負責人的馮偉光向他提到，認為英文版內容種類太過單調，都涉及「逆權、抗爭、制裁」，請示是否可以增加副刊內容，例如旅遊、飲食、文化的軟性文章。張劍虹隨即到黎智英位於《蘋果日報》大樓二樓的辦公室請示黎智英，但馮的建議被黎否決。

張劍虹稱，黎智英表明《蘋果日報》英文版的目的是報道「一啲偏黃、支持蘋果日報的新聞同文章」，以引起外國關注及輿論，「如果加埋呢啲(副刊)內容落去，會dilute(淡化)成樣嘢」，又指黎智英認為《蘋果日報》英文版應專注報道如「逆權」等大型專題。

黎定位「英文版蘋果」煽外力 否決其他方針

據黎智英在2020年8月8日發到WhatsApp群組「English News」訊息顯示，黎要求馮偉光及張劍虹增加財經新聞及時事新聞，馮偉光回覆指會即時增加類似制裁特區官員的新聞。控方問為何會提出增加有關制裁的新聞。張劍虹解釋，該方向是黎智英推出英文版《蘋果日報》時提出的編採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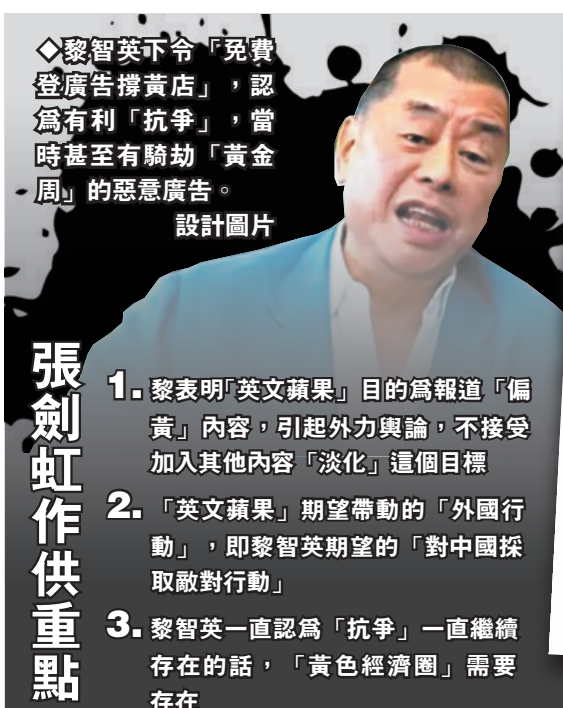
控方又展示《蘋果日報》英文版在2020年7月至2021年1月發布的4篇文章。張劍虹指均是依照黎智英編採指示，關於爭取外國關注及採取對抗、「制裁」中央和特區官員。控方問到，《蘋果日報》推出英文版是為了得到國際關注及希望外國行動，行動具體是指什麼。法官李運騰亦問到，黎智英曾否說過他期望外國什麼行動。

黎盼「外國行動」即「制裁」等敵對行為

張劍虹稱，「(行動)就係對中國採取敵對行動。」2020年5月，有傳全國人大會訂立香港國安法，黎智英遂推行「1人1信」寫給美國總統、又稱自己很忙，「好多外國媒體排住隊訪問佢(黎智英)，佢話佢唔怕，佢會照講佢要講嘅嘢，包括要求美國制裁中國。」

對其中一篇文章提及「支持在囚人士及『黃色經濟圈』」，控方問《蘋果日報》有否向「黃色經濟圈」提供支持。張劍虹回應稱，黎智英一直認為「抗爭」一直繼續存在的話，「黃色經濟圈」需要存在，對整個「抗爭運動」有好處，而《蘋果日報》亦曾推行「撐小店活動」。他被警方檢獲的日記中，有記載黎智英提醒他與廣告部跟進「撐小店」分類廣告的事宜。

張劍虹解釋，「撐小店活動」在2019年某次「飯盒會」上提出，黎智英指示廣告部做「撐小店」分類小廣告，因為當時很多人以政治取向去揀(商戶)光顧，形成「黃色經濟圈」，而支持「抗爭」的人不會光顧「藍店」及連鎖、建制的店舖，故黎智英計劃《蘋果日報》分類一個「撐小店」廣告。《蘋果》在2019年年底已籌備「撐小店廣告」，後來因2020年初出現疫情，計劃一度暫停，但在2020年中重啟，做法是讓小店在《蘋果日報》免費登廣告。



◆黎智英下令「免費登廣告撐黃店」，認為有利「抗爭」，當時甚至有騎劫「黃金週」的惡意廣告。設計圖片

1. 黎表明「英文蘋果」目的為報道「偏黃」內容，引起外力輿論，不接受加入其他內容「淡化」這個目標
2. 「英文蘋果」期望帶動的「外國行動」，即黎智英期望的「對中國採取敵對行動」
3. 黎智英一直認為「抗爭」一直繼續存在的話，「黃色經濟圈」需要存在



◆黎智英定位「英文版蘋果」目標就是煽動外力對中國採取敵對行為，沒有其他。設計圖片



◆黎智英讚好的「勇武抗爭」分子在黑暴期間四處縱火。資料圖片

黎還押照「落柯打」 激進方針「做落去」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控方昨日表示，黎智英在2020年12月已被還押，張劍虹在12月初，即黎智英被拘留第二、三日時曾探望黎智英，請示黎智英《蘋果日報》應如何繼續運作下去。張劍虹憶述，當時黎智英向他表示「唔使怕，繼續做啦，照原來咁做啦。」張劍虹其後將黎智英的指示轉達給《蘋果》高層，表示「黎生繼續吩咐我哋按原來方針繼續做下去」，各高層均按其吩咐行事。

張劍虹憶述，他向《蘋果日報》高層轉達黎智英的指示，包括《蘋果日報》前副社長陳沛敏、前總編輯羅偉光、前蘋果動新聞平台總監張志偉、前執行總編輯林文宗、英文版前執行總編輯及前社論主筆馮偉光(筆名盧峯)及前社論主筆楊清奇(筆名李平)，以及港聞組、突發組、兩岸組、國際組的副總編輯，又告訴其他高層「黎生仲係好有戰意」、「叫我哋唔使驚」。

繼續「抗爭」引入外力

張劍虹遂繼續按黎智英的方針經營《蘋果》，即繼續按黎的編採政策運作，並改由他主持「飯盒會」。張解釋，繼續「做落去」的意思是，繼續支持「抗爭」，希望外國、西方國家繼續關注香港情況，繼續向香港提供援助，而英文版亦繼續運作，按原有方針選擇稿件。不過，黎智英的訪談節目《Live Chat with Jimmy Lai》及專欄《成敗樂一笑》則停出。

法官李運騰問道，似乎《蘋果日報》所有編採決定均由黎智英作出，而非由身為社長的張劍虹作出編採決定。張劍虹同意，並稱涉及《蘋果日報》英文版的編採方向事宜均由黎智英決定。法官李運騰遂問，其他報紙的編採決定是否由社長作出時，張劍虹回應稱：「以我理解好多傳媒、報刊都有自己方向同編採政策，好多時owner(老闆)有個人style(風格)同立場，除非owner好放手，又或者股權透過基金持有，不完全處理業務。」

控方又問到，張劍虹是否自2021年6月18日起因本案還押，張劍虹指，他應該自6月17日起被警方拘捕及扣押，並確認自己被捕時仍為壹傳媒行政總裁，以及涉案3間被告公司的董事，亦是《蘋果日報》註冊代表，直到同年6月24日為止。在他還押期間，他沒有再向其他《蘋果》高層給予指示，亦不清楚由誰接替其職位。

鄒幸彤煽未經批准集結判囚15個月 律政司終極上訴得直恢復定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前香港「支聯會」頭目鄒幸彤2021年6月在社交平台及媒體煽惑被禁止的集會，被裁定煽惑他人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成，判囚15個月。鄒幸彤其後上訴得直，被撤銷定罪及判刑。律政司不服裁決，於去年11月上訴至特區終審法院，律政司提終極上訴，爭議鄒幸彤無權在刑事程序挑戰警方禁令合法性，理應訴諸司法覆核。特區終審法院昨日頒布判決，裁定律政司勝訴，鄒幸彤恢復定罪，並發還刑期上訴予原訟法庭法官進行裁定。



◆鄒幸彤被裁定「煽惑他人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恢復定罪。資料圖片

鄒幸彤不可在刑事法律程序中挑戰該禁令作為辯護理由，除非答辯人是挑戰條文本身的合憲性，但她沒有在審訊中作此挑戰。他解釋，根據《公安條例》及考慮立法原意，保安局轄下的公眾集會及遊行上訴委員會對集會是否合法的裁定為「最終」裁定。該條例一方面維護公共安全，另一方面維護遊行示威基本權利。若答辯人在刑事程序中爭議已獲確證的禁令有效性，就會削弱禁令的權威，並損害國家安全、公共秩序、公共安全及他人的權利自由，對國家安全、公共秩序等構成損害。張官強調，上訴委員會的裁定已審慎考慮及平衡維護國家安全、公共秩序及維護發表自由、和平集會及示威等基本權利。考慮到立法背景，因此禁令合法性不是罪行的必要元素，不可在刑事審訊中間接挑戰其合法性，須透過司法覆核去處理。若集會的組織者和參加者有

意對禁令提出質疑，可藉司法覆核提出。終院常任法官林文瀚同意張官觀點，認為只有司法覆核才是唯一挑戰禁令的渠道，否則上訴委員會決定為最終裁定的法律條文會變得毫無意義。同時，答辯人並沒有被剝奪質疑禁令的機會，因為根據相關條例，是可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終院常任法官李義就首項爭議有不同看法，認為答辯人可以挑戰禁令合法性作為辯護理由。李官指，警方禁令是鄒幸彤面對的控罪元素，在警務處處長作出禁止集會決定的過程中，鄒幸彤沒有參與，因此不應向無法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或沒有作司法覆核，而被剝奪以挑戰禁令作為辯護理由的機會。此觀點獲另外兩名法官霍兆剛、紀立信認同。不過，李官認為鄒幸彤所提出的間接和憲法挑戰均不成立，此點獲法官霍兆剛和紀立信贊同。李官表示，根據相關條文，處長可藉施加條件達至集會公共安全，只是規定處長須考慮條件，而非要求處長主動設計或建議任何條件。據本案證供，處長和上訴委員會已妥善考慮施加條件的可能性，就相關組織者未能提供疫情下令人滿意的安排，故處長決定為合理，總括而言，該禁令已在集會權利和社會利益之間作出公正平衡。最後，5位法官一致裁定律政司上訴得直。

海外港人聯署撐香港守法治護公義

香港文匯報訊 有海外網民團體昨日成立「撐香港守法治護公義」關注組，發起網上聯署，呼籲海外華人華僑特別是港人支持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特區司法機構依法審理黎智英案，並反對美西方政客無端指責與惡意攻擊。截至26日零時，已有36,551人簽名。關注組提出四點主張：有國才有家，國安才能家安；香港維護國家安全是天經地義；黎智英違法犯罪事實清楚，劣跡斑斑；依法審理黎智英是中國的事，不容外國干涉。關注組召集人郭江偉表示，黎智英及其領導下的壹傳媒涉嫌勾結美國反華分子擾亂香港社會穩定，嚴重危害中國的國家安全，從庭審信息看犯罪事實清楚，但美西方政客和傳媒卻顛倒黑白、混淆是非，妄圖干擾香港司法實踐。有感於海外輿論場聲音失真失衡，大家商討後一起搭建這個平台，希望海外華人特別是港人能勇於表達訴求，傳遞真實聲音，讓西方政客和民眾看到真實的民意。郭江偉表示，對於聯署結果沒有設定目標，會視情況優化後續安排，期望海外華人踴躍參與。聯署現已開設中文版和英文版，會適時考慮推出其他版本。作為民間團體，技術水平有限，希望美西方政府和民間黑客組織手下留情，不要攻擊破壞，不要逆民意。有網民留言表示，作為在迪拜經商的海外遊子，更能理解什麼是「國泰民安」，希望香港好，就要維護國家安全，不能縱容漢奸。還有來自菲律賓的網民表示，一定支持香港，不做美國棋子，只有依靠國家才能繁榮富強。



◆聯署網頁截圖